



医疗

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启用

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于2022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正式启用。

本次调整后,共有74种新增药品进入目录,包括谈判调入的67种独家药品和直接调入的7种非独家药品,其中谈判成功的独家药品平均降价61.71%。

军人配偶享受免费医疗

《军人及军队相关人员医疗待遇保障暂行规定》于2022年1月1日施行。

《规定》明确,军人及军队相关人员在军队医疗机构就医的医疗待遇,界定军人跨军地就医的具体情形,打通远离军队医疗机构单位军人及其家属就近就医到驻地医疗机构就医渠道,实现军人配偶免费医疗、军官军士父母和配偶父母优惠医疗,继续实行军人、军人未成年子女免费医疗。

贵州2022年城乡居民医保每人320元

为支持巩固提高居民医保待遇水平,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居民医保”)集中征缴期为2021年9月底至2022年3月31日,个人缴费标准为每人320元。

错过集中征缴期的参保群众,除低保对象等动态参保群众外,其他人群缴费标准调整为每人900元,并从缴费之日起60日后(不含60日)享受居民医保待遇。

@所有人

新年新规向您报到

新年伊始,万象更新,这些新法新规即将正式实施: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启用;天价药降价,给患病群众带来巨大的实惠;《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施行,让“依法带娃”成为“国事”;贵州三〇二二年城乡居民医保征收启动、交规记分规则重大调整、家用汽车实施“新三包”……这些政策,关乎你的工作、生活、健康、教育、出行,《黔东南日报》记者为您一一道来……



教育

“依法带娃”家庭教育促进法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合理安排未成年人学习、休息、娱乐和体育锻炼的时间,避免加重未成年人学习负担,预防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因性别、身体状况、智力等歧视未成年人,不得实施家庭暴力,不得胁迫、引诱、教唆、纵容、利用未成年人从事违反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活动。



民生

拖欠农民工工资 或进失信“黑名单”

根据人社部制定出台的《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暂行办法》,2022年1月1日起,用人单位克扣、无故拖欠农民工工资,或将进入失信“黑名单”。

《办法》明确,用人单位克扣、无故拖欠农民工工资达到认定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数额标准,或者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引发群体性事件、极端事件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依法责令限期支付工资,逾期未支付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将该用人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等有关责任人员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按照规定公开并共享至同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1国标、8行标实施 规范养老服务

《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于2022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这是我国养老服务领域的第一项强制性国家标准,也是养老服务质量的底线要求。

该标准要求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前应进行服务安全风险评估,并提出服务安全风险范围应包括噎食、食品药品误食、压疮、烫伤、坠床、跌倒、他伤和自伤、走失、文娱活动意外等9方面内容。同时,围绕《规范》“九防”要求制定的8项养老机构服务行业标准,都将于2022年1月1日正式实施。



住房

让炒房客无机可乘 法拍房全面限购

《关于人民法院司法拍卖房产竞买人资格若干问题的规定》于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规定,人民法院组织的司法拍卖房产活动,受房产所在地限购政策约束的竞买人申请参与竞拍的,人民法院不予准许。

在制度层面,新规不仅明确人民法院发布的拍卖公告载明竞买人必须具备购房资格及其相应法律后果等内容,而且明确买受人虚构购房资格导致拍卖行为无效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消费

降低退换车门槛 家用汽车实施“新三包”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新三包”对经营者提出更加严格的责任要求,扩大了家用汽车三包范围,降低了退换车条件的“门槛”,对车辆售前售后、使用、退换等相关规定也更加细化。

比如,“新三包”规定将动力电池、行驶驱动电机等专用部件质量问题纳入三包退换车条款,对家用皮卡实施三包,将家用汽车污染控制装置的主要零部件纳入重大质量问题退换车条款。



交通

全国铁路1月10日零时起调图

2022年1月10日零时起,全国铁路将实行新的列车运行图,增开旅客列车96对,增开货物列车65对。调图后,全国铁路客货列车开行总量分别达到5231对、10606对,列车开行结构不断优化,客货运输能力进一步提升。

4月1日执行 交规记分规则重大调整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和《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记分管理办法》将自2022年4月1日起实施,《机动车登记规定》将自2022年5月1日起实施。

此次《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记分管理办法》,对记分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调整和完善,推行学法减分措施,对参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学习且经考试合格,或者参加公安交管部门组织的交通安全公益活动,符合扣减记分条件的,可以从已累积记分中扣减记分,一个记分周期内最高可扣减6分。

优化调整记分分值,在保持对酒后驾驶、交通肇事致人伤亡后逃逸、使用伪造变造牌证等严重妨碍交通安全的违法行为记12分的前提下,根据对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影响的程度,降低了部分交通违法行为记分分值,删除了驾车未放置检验标志、保险标志等轻微交通违法行为记分。

3项便利车辆登记新措施

除上述调整之外,此次新的交通部门规章还同步推出不少便民利企新措施:

一是推行私家车新车上牌免查验。对小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在出厂时查验车辆,生产企业与公安交管部门共享车辆信息,群众办理注册登记时免于交验机动车。二是推行小客车登记全国“一证通办”。对在户籍地以外办理小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注册登记的,申请人可以凭居民身份证“一证通办”,无需再提交居住证明。三是推行车辆信息变更“跨省通办”。对变更货车加装尾板、残疾人用车加装辅助装置、小客车加装行李架等情形,群众可以在车辆所在地申请办理,无需返回登记地验车。



经营

化妆品不得标注具有医疗作用 儿童化妆品有法可依

《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化妆品的最小销售单元应当有中文标签。标签内容应当与化妆品注册或者备案资料中产品标签样稿一致。

同时,《儿童化妆品监督管理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自2022年5月1日起,申请注册或者进行备案的儿童化妆品,必须按照《规定》进行标签标识;此前申请注册或者进行备案的儿童化妆品,未按照《规定》进行标签标识的,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在2023年5月1日前完成产品标签的更新。

(来源:央视网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官方百家号 天眼新闻)
(整理:黔东南州融媒体中心记者)